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1-051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飞娱乐	股票代码	00229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丹	李霖明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金穗路62号侨鑫国际37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金穗路62号侨鑫国际37楼	
电话	020-38983278-3826	020-38983278-3826	
电子信箱	invest@gdalpha.com	invest@gdalph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7,664,328.46	1,088,106,489.08	2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78,354.96	-49,957,613.52	11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61,674.66	-55,882,849.26	6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35,267.39	29,517,290.82	-7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8	-0.0368	11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8	-0.0368	11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6%	-1.25%	1.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552,585,436.47	5,498,396,561.77	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86,749,803.47	3,216,204,703.55	-0.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5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东青	境内自然人	41.39%	561,696,985	421,272,739	质押	105,640,221
蔡晓东	境内自然人	8.07%	109,481,442	82,111,081	质押	34,869,800
李丽卿	境内自然人	1.57%	21,326,71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14,422,520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97%	13,212,485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12,148,840	0		
蒋晓红	境内自然人	0.73%	9,941,000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有法人	0.68%	9,273,52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8,315,655	0		
陈世威	境内自然人	0.55%	7,468,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东青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晓东为蔡东青的弟弟，李丽卿为蔡东青、蔡晓东的母亲。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受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前十大股东没有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导致股份增减变动的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1-048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其中蔡东青、蔡晓东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1）。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1-049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其中通讯参会的监事为蔡贤芳。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6日以短信或电子邮件送达。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贤芳女士主持，经过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0）。

二、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51）。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1-050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8年1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5号）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奥飞娱乐”）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215,206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71.64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21,154,149.5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8,845,822.14元，考虑发行费用的增值税进项税1,197,404.69元后，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50,215,206.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629,828,020.83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月3日全部到账，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会验字[2018]G17037900016号”《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入账681,126,037.35元（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2,280,215.21元为未置换的部分发行费用）。以前年度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账户累计支付股票发行及财务顾问费用已使用募集资金2,280,215.21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14,335,077.17元。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343,981,575.19元，累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180,000,000.00元，累计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885,000,000.00元，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745,000,000.00元，剩余未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140,000,000.00元。

2021年半年度公司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35,811,989.86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净收益132,308.87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31,296,558.51元，已归还以前年度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47,000,000.00元，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37,913,828.59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9,223,084.62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相差300.00元（因公司调入自有资金支付相关手续费费用剩余金额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便于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18年1月22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月31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4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月31日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奥飞影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奥飞影业(上海)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四月星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奥飞影视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天津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共7家公司和4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鉴于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投行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后重新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

上述所有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营业部	3310000808012010001 1328	已销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	10956000000744412	35,914.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755916753110404	1,715.4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607549809	3,780,140.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44050165010109002292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78120198000090240	62,379.85
奥飞影业(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21915631610702	938,766.62
天津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0830802	126,371.13
北京四月星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0829804	133.98
奥飞影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10912578310804	170.50
广东原创动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水荫路支行	715969606777	1,596,748.23
广州奥飞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63516802	2,478,011.15
上海奥飞数娱影视有限公司（原名：苏州奥飞影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15000091422119	203,032.39
合计	——	——	9,223,384.6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2018年1月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IP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名称和住所变更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IP资源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苏州奥飞影视有限公司”，由原住所苏州工业园区翠微街9号月亮湾国际商务中心1幢1001室，搬迁至新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1230号A805室，名称变更为“上海奥飞数娱影视有限公司”，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关于非公开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名称和住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计划将IP资源建设项目部分子项目通过对各实施主体增资的方式实施。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于2019年8月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3、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加快提升IP影响力、充分发挥IP商业价值以及提高公司项目周转效率，公司计划将IP资源建设项目部分子项目通过更改投资模式的方式实施。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于2021年5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1,242.42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8]G17037900432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置换募集资金11,242.42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19年1月16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3亿元的归还工作。

2、公司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1月13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26,000万元的归还工作。

3、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8,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7日，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上述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8,500万元的归还工作。

4、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6月30日，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14,000万元，已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4,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9,30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 议通过、于2019年2月1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如《十万个冷笑话3》、《镇魂街1》、《喜羊羊2017动画剧集》、《巴啦啦小魔仙之飞越彩灵堡》等10部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3,576.04万元，《智趣羊学堂》、《喜羊羊2018动画剧集》等7部拟完成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22.00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萌鸡小队3》、《巴啦啦小魔仙7》、《战斗王飓风战魂第六季》、《萌鸡色彩课堂》等项目。目前，除《战斗王飓风战魂第六季》外，其他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战斗王飓风战魂第六季》已被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所调减。）

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于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5》、《超级飞侠6》两部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524.21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4》节余募集资金265.04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大卫贝肯3》、《喜羊羊大电影8》、《超级飞侠7》和《超级飞侠8》等项目。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

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喜羊羊与灰太狼》三个项目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22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大卫贝肯2》大电影、《镇魂街2》动画片等五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890.11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新增《贝肯熊6》、《超级飞侠9》、《喜羊羊与灰太狼》系列片等六个项目并增加《镇魂街2》网络剧投入资金。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

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7》、《雏蜂1》、《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4》、《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发明大作战 3》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684.13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结余资金684.13万元投入《超级飞侠8》、《镇魂街2》、《巨神战击队4》共3个IP资源建设项目的子项目中。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

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于2020年12月15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大卫贝肯2》电影、《巴啦啦小魔仙7》、《超级飞侠8》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22.39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3D智趣第一季》余募集资金390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和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K12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包括《超级飞侠10》、《萌鸡小队4》、《巴啦啦小魔仙8》、《萌鸡小队3》。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喜羊羊3D智趣第一季》、《萌鸡小队3》、《超级飞侠9》已完成的IP内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664.26万元。经管理层深入探讨研究，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中的661.73万元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K12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将上述节余的募集资金中的2.53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0,222.31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922.34万元（包括公司调入自有资金支付相关手续费用剩余金额0.03万元）以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余额9,300.00万元，募集资金未使用部分后续用于募集项目付款。

四、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999.997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10.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91.3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109.0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4,537.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3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IP资源建设项目	是	44,602.70	41,473.04	3,469.42	32,697.47	78.84%		864.15	是	否
IP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是	5,281.88	5,281.88	111.77	5,281.88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是	18,000.00	21,129.66	3,129.66	21,129.66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7,884.58	67,884.58	6,710.85	59,109.01	87.07%	--	864.15	--	--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合计		67,884.58	67,884.58	6,710.85	59,109.01	--	--	864.1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见“三之（二）之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见“三之（二）之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三之（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三之（四）”。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截止2018年底，公司原投资于 IP 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如《十万个冷笑话 3》、《镇魂街 1》、《喜羊羊 2017 动画剧集》、《巴啦啦小魔仙之飞越彩灵堡》等 10 部已完结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576.04 万元，《智趣羊学堂》、《喜羊羊 2018 动画剧集》等 7 部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922.00 万元。公司因部分募投项目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申报前已经开始运作，而申报前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部分资金未能达到置换募集资金条件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2、截止2019年7月，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5》、《超级飞侠6》两部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524.21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4》余募集资金265.04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3、截止2020年3月，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如《喜羊羊与灰太狼》等三个项目已完结，共节余2.22 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大卫贝肯 2》大电影、《镇魂街 2》动画片等五个项目余募集资金 890.11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4、截止2020年8月，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 7》、《雏蜂 1》、《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 4》、《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发明大作战 3》已制作完成，共结余 684.13 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5、截止2020年12月，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大卫贝肯2》电影、《巴啦啦小魔仙7》、《超级飞侠8》已制作完成，共结余222.39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3D智趣第一季》余募集资金390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6、截至2021年4月，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喜羊羊3D智趣第一季》、《萌鸡小队3》、《超级飞侠9》已制作完成，共结余664.26万元。公司因募投项目的制作调整而产生募集资金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见“三之（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核、2020年5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相关募投项目的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

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调整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模和投资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IP 资源建设项目	IP 资源建设项目	41,473.04	3,469.42	32,697.47	78.84%		864.15	是	否
2.IP 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IP 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	5,281.88	111.77	5,281.88	100.0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1,129.66	3,129.66	21,129.66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67,884.58	6,710.85	59,109.01	87.07%	--	864.1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由于公司的战略更聚焦于K12领域，公司管理层经过深入研讨后决定将原IP资源建设项目的部分募投子项目延后实施，并根据拍摄计划调减IP内容项目及根据经营计划调减IP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所需资金，同时，由于原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和拟完结的IP内容项目存在节余募集资金，公司决定将现有的IP资源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调减募集资金和IP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的调减募集资金用于K12领域的其他IP资源建设项目。 公司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如《十万个冷笑话3》、《镇魂街1》、《喜羊羊2017动画剧集》、《巴啦啦小魔仙之飞越彩灵堡》等10部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3,576.04万元，《智趣羊学堂》、《喜羊羊2018动画剧集》等7部拟完成的IP内容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922.00万元。同时，因为公司经营方向更聚焦在K12领域，同时由于拍摄计划调整，管理层经过深入探讨研究决定将《星迹》、《妖闻录》、《端脑第二季》3部K12以上的IP内容项目和《智趣羊学堂之七》、《智趣羊学堂之八》2部K12的IP内容项目延后，合计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共1,412.00万元，并根据拍摄计划调减《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发明大作战3》预计使用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及根据经营计划调减IP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4,114.85万元。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和调减募集资金共计10,324.89万元。公司拟将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和调减募集资金增加至原有的《巴啦啦小魔仙7》和新增的《超级飞侠学英语》、《萌鸡小队 3》、《智趣羊学堂3D》、《战斗王飓风战魂第六季》等9部IP内容项目中。目前，除《战斗王飓风战魂第六季》外，其他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战斗王飓风战魂第六季》已被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所调减。） 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17）、《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9）、《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20），于2019年2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公司于2019年7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由于公司的战略更聚焦于K12领域和部分潮流项目受市场影响较大，同时，公司践行“聚焦、协同、务实、结果”的经营方针，需保持各项费用与业绩匹配，提高项目投资收益率，公司管理层经过深入研讨和重新测算相关动画制作成本后，决定在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的基础上，将IP资源建设项目中的《记忆分裂》、《妖闻录》等部分募投子项目延后实施，并根据拍摄计划调减《超级飞侠》电影、《大卫贝肯2》电影等5个IP资源建设子项目拟投入金额小于前期分配额度共1,928.49万元，同时，由于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具体子项目《超级飞侠5》、《超级飞侠6》两部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524.21万元，拟完成的 IP 内容项目《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4》节余募集资金265.04万元，公司决定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和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K12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包括《大卫贝肯3》电影、《喜羊羊大电影8》、《超级飞侠7》、《超级飞侠8》。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计划将IP资源建设项目部分子项目通过对各实施主体增资的方式实施。 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于2019年8月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3、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 由于目前公司的战略更聚焦于K12领域，为保持各项费用与业绩匹配，提高项目投资收益率，公司管理层经过深入研讨和重新测算相关动画制作成本后，决定在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的基础上，将IP资源建设项目的《智趣羊学堂早教片》、《超能领域》等部分募投子项目延后实施，预计调减5,451.82万元，根据拍摄计划调减《超级飞侠》大电影、《巴啦啦小魔仙7》、《智趣羊学堂3D》等3个项目拟投入金额小于前期分配额度共868.00万元，并调减IP管理运营体系建设项目287.85万元，同时，由于原投资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喜羊羊与灰太狼》等3个已完结的IP内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22万元，拟完成的IP内容项目《大卫贝肯2》大电影、《镇魂街2》动画片节余募集资金890.11万元，公司决定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和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K12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包括新增《贝肯熊6》、《超级飞侠9》、《喜羊羊和灰太狼》系列片等6个项目，增加《镇魂街2》网络剧项目投入金额。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 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额《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4、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 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提前下，加强项目各个实施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目前，IP资源建设项目的子项目《超级飞侠7》、《雏蜂1》、《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嘻哈闯世界4》、《喜羊羊与灰太狼之发明大作战 3》已制作完成，共结余 684.13 万元。 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关于将部分募投子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5、公司于2020 年11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 由于目前公司的战略更聚焦于 K12 领域，为保持各项费用与业绩匹配，提高项目投资收益率，公司管理层经过深入研讨和重新测算相关动画制作成本后，决定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的基础上，将IP资源建设项目的《巴啦啦小魔仙7》、《大卫贝肯2》电影、《超级飞侠8》、《喜羊羊3D智趣第一季》、《大卫贝肯3》电影、《超级飞侠》大电影、《喜羊羊3D智趣第二季》等13个项目调减 2,907.57 万元，公司决定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和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K12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包括《超级飞侠10》、《萌鸡小队4》、《巴啦啦小魔仙8》、《萌鸡小队3》。目前新增子项目运作情况良好。 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0 年12月15日召开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于2020年12月1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 6、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由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的募投子项目《镇魂街2》原为版权剧模式，公司为主要投资方，存在开发周期较长、投资总预算体量较大等情况。现公司基于加快提升IP影响力、充分发挥IP商业价值以及提高公司项目周转效率等目的，拟引入第三方平台投资，将《镇魂街2》改为平台自制剧模式，故调减公司原计划投资于该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共计3127.13万元。公司相应享有项目商业化权益收益的分配权，该模式有利于平台方利用其丰富的资源及优势更好地推进剧集制作，发挥平台对项目的全流程赋能。此外，IP资源建设项目的具体募投子项目《喜羊羊3D智趣第一季》、《萌鸡小队3》、《超级飞侠9》已完结并存在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64.26万元。公司管理层经过深入研讨，决定在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的基础上，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中的661.73万元用于IP资源建设项目中K12领域的其他募投子项目；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中的2.53万元以及调减的募集资金共计3,129.6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此次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对此均出具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调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于2021年5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1-057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本文本同时提供英文版本，两种文本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公教育	股票代码	0026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桂红植	顾盼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23号汉华世纪大厦B座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23号汉华世纪大厦B座	
电话	010-83433677	010-83433677	
电子信箱	ir@offcn.com	ir@offc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55,998,263.50	2,807,980,480.60	7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162,509.03	-233,026,645.16	5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9,905,023.78	-367,542,382.83	5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39,091,457.95	4,063,675,504.19	-123.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0%	-9.00%	6.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70,766,300.30	14,418,850,027.27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77,965,284.17	4,275,127,793.20	-2.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1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鲁忠芳	境内自然人	41.36%	2,550,549,260	2,550,549,260	质押	450,000,000
李永新	境内自然人	18.35%	1,131,415,121	1,085,063,560	质押	423,501,561
王振东	境内自然人	15.51%	956,447,318	727,935,989	质押	250,089,966
北京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4%	261,280,477	0		
北京基锐科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89,117,723	89,117,723		
北京中公未来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	80,000,000	0		
周夏耘	境内自然人	1.28%	78,848,640	0	质押	48,500,000
周晖	境内自然人	1.17%	72,277,920	0	质押	12,410,000
北京广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64,355,896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	63,981,5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鲁忠芳和李永新系母子关系。鲁忠芳、李永新和北京中公未来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周夏耘与周晖为父子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和2020年12月9 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2020年12月30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2021年1月8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1月27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报告》等文件。并于同日公告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后的有关公告。

2021年5月18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等文件。

2021年5月29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报告》等文件。并于同日公告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等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后的有关公告。

2021年6月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等文件。

2021年6月16日，公司本次非公开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后续进展，公司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1-058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话和微信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7份。会议由董事长李永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20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36595号文件，经测试，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股东权益评估值在考虑业绩补偿期间内利润分配的影响后，与重大资产重组时该注入资产交易价格相比，未发生减值。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20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中公教育　　公告编号：2021-059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通过电话和微信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3份。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余红卫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会议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20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1]36595号文件，经测试，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股东权益评估值在考虑业绩补偿期间内利润分配的影响后，与重大资产重组时该注入资产交易价格相比，未发生减值。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2020年末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